

江安健民医院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安健民医院

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姜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陈丽

项目负责人:张名驰

建设单位	江安健民医院	编制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	13219502116	电话	18783080035
邮箱	/	邮箱	707627038@qq.com
邮编	644229	邮编	643000
地址	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	地址	自贡市高新区板仓工业园龙乡大道 13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4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0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4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5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7
表八 验收结论.....	21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监测布点图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楼层平面图

附图 6 水清镇给排水工程规划图

附图 7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执行标准的函

附件 4 卫生局文件

附件 5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附件 6 用地文件

附件 7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8 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安健民医院				
建设单位名称	江安健民医院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4 年 1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4 月 22 日-23 日、 2019 年 7 月 17 日-1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江安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湖南景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比例	8%
实际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34.9 万元	比例	7%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改）；</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7.16；</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8. 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p>				

	<p>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2018.5.15；</p> <p>9.江安县环境环保局《关于江安恒江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环境保护标准的函》（江环函[2017]201 号）2017.11.15；</p> <p>10.《江安恒江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景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 月；</p> <p>11.江安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江安健民医院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江环建[2018]12 号（2018.1.18）；</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水污染物:			
	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 预处理标准, 其最高允许标准排放浓度详见下表(部分)。			
	污染物		标准 (mg/L)	备注
	PH (无量纲)		6~9	/
	COD _{cr}		250	/
	BOD ₅		100	/
	悬浮物		60	/
	氨氮		/	/
	石油类		20	/
	废气: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		
颗粒物		1.0		
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
		夜间	50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处置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6899-08)相关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要求; 医疗废物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相关要求。污泥清掏前需进行监测, 污泥清掏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表4标准要求。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简介

江安健民医院成立于 2014 年 8 月，主要为江安县水清镇及周边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坐落于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场地总面积 400m²。本项目属于 Q8411 综合医院，为医院类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7 年 12 月，江安恒江医院委托湖南景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 月 18 日江安县环境保护局以江环建[2018]12 号文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2.1.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江安县位于四川省南部，隶属宜宾市管辖，与宜宾、泸州、自贡三市交界，东界泸州市江阳区、纳西区，南郊兴文县，西接南溪县、江安县，北接自贡市富顺县。地跨北纬 28° 22' 20" ~28° 56' 45"，东经 104° 57' 40" ~105° 14' 33"，幅员面积 888.0km²；辖 3 乡 15 镇 300 个村，人口 55 万，其中农业人口 47.15 万；境内 38km 长江横贯县境而过，将其分为南北两厢，江南为中丘、中谷和低山地貌，江北为低丘、宽谷地貌，长江沿岸为平坝价低，北部平均海拔为 347m，南部为 619m。

本项目位于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交通便利。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1.2 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为江安健民医院项目主体工程、公辅设施、环保设施、贮存设施及办公生活设施。

2.1.3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劳动定员：项目劳动定员 24 人。

2、工作制度：门诊服务：夏季：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3:00 至 6:00；冬季：上午 9:3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30；年工作 365 天。项目园区内设置食宿。

2.1.4 建设内容

江安健民医院成立于 2014 年 8 月，主要为江安县水清镇及周边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坐落于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场地总面积 400m²。主要建设内容为：业务楼，建筑面积 2000m²（1F 为化验室、数字 DR、多普勒检查室、中西药房、划价室、

门诊换药室等；2F 设病房（35 张病床）、医护办公室、治疗室等；3F 设置病房（40 张病床）、治疗室等；4F 为手术室（未使用）等；5F 为员工住宿区、食堂；6F 为员工住宿区。））、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及供水供电等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为 500 万元，实际环保设施投资为 34.9 万元，占总投资的 7%。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环评拟建与实际建设对照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业务楼	位于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建筑面积 2000m ² 。1F 为化验室、数字 DR、多普勒检查室、中西药房、划价室、门诊换药室等；2F 设病房（35 张病床）、医护办公室、治疗室等；3F 设置病房（40 张病床）、治疗室等；4F 为手术室（未使用）等；5F 为员工住宿区、食堂；6F 为员工住宿区。	位于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建筑面积 2000m ² 。1F 为化验室、数字 DR、多普勒检查室、中西药房、划价室、门诊换药室等；2F 设病房（35 张病床）、医护办公室、治疗室等；3F 设置病房（40 张病床）、治疗室等；4F 为手术室(现阶段暂未使用)等；5F 为员工住宿区、食堂；6F 为员工住宿区。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一致
	排水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一致
	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给	由市政电网供给	一致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生活用房	2F 设置医护办公室	2F 设置医护办公室	一致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医院现状有 1 座化粪池，3m×5m×2m。位于本项目业务楼东北面，本项目废水量约为 19.9m ³ /d，化粪池容量为 25m ³ /d，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实际建设 1 座化粪池，3m×5m×2m。位于本项目业务楼东北面，本项目废水量约 19.9m ³ /d，化粪池容量为 25m ³ /d，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一致
		新增 1 座隔油池，1m×1m×1m。	新增 1 座隔油器，总 0.5m ³ 。	基本一致
		在化验室新增酸碱中和槽 1 个，	在化验室新增酸碱中和桶 2 个，	基本

		0.5m ³ 。	总容积为0.5m ³ 。	一致
		本项目新增1套“一级强化处理+消毒”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位于业务楼西面，处理能力为25m ³ /d，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排放至城镇污水管网。	本项目新增1套“一级强化处理+消毒”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位于业务楼西面，处理能力为25m ³ /d，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后排放至城镇污水管网。	一致
废气处理		检验室废气：主要是有机溶剂、病原微生物气溶胶，量很少，设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	检验室废气：为有机溶剂、病原微生物气溶胶，量很少，设置机械通风换气装置	一致
		食堂安装小型抽油烟机一套，净化效率不低于80%。	食堂安装小型抽油烟机一套	一致
		院内浊气：定期消毒，加强机械通风换气	院内浊气：定期消毒，加强机械通风换气	一致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定期喷洒除臭剂，污泥定期清运。	污水处理设施恶臭：定期喷洒除臭剂，污泥定期清运。	一致
噪声	产噪设备位于医院后，噪声影响小，加强入院车辆管理。	产噪设备位于医院后，噪声影响小，加强入院车辆管理。	一致	
固废	业务楼东面1F设置2间专用医疗废物暂存室，面积为5m ² ；全院设垃圾桶约50个。	业务楼东面1F设置2间专用医疗废物暂存室，面积为5m ² ；全院设垃圾桶约50个。	一致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项目变动情况为：

①环评设计在化验室新增酸碱中和槽 1 个，0.5m³。实际建设为在化验室新增 2 个酸碱中和桶，总容积为 0.5m³。

②环评食堂新增 1 座隔油池，1m×1m×1m；实际建设为新增 1 座隔油器，总容积为 0.5m³，本项目食堂废水量为 0.36m³，能够满足日常使用。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主要设备见下表2-2:

表 2-2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血压计	台	10
2	电子称	台	2
3	X 光机	台	1
4	全自动生化仪	台	1
5	血常规分析仪	台	1
6	尿常规分析仪	台	1
7	CRP 检验仪	台	1
8	心电图机	台	2
9	脑血流机	台	1
10	B 超级	台	2
11	心电监护仪	台	2
12	自动洗衣机	台	1
13	中频治疗仪	台	1
14	牵引床	张	1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原料能耗表见表 2-3。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耗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备注	
主要原辅料	医疗器械	一次性空针、输液管	~5000 具	外购	聚乙烯
		一次性手套	~5000 双	外购	/
	药品	针剂药品	若干	外购	/
		口服药剂	若干	外购	/
		草药	若干	外购	/
	消毒剂	酒精、碘伏、双氧水、二氧化氯等	若干	外购	瓶装
医疗用气	氧气	~5m ³	外购	袋装、瓶装	
能源	电	2 万 kW · h/a	/	/	
	自来水	9081.2m ³ /a	/	H ₂ O	

项目水量平衡：

本项目院区设置食宿，主要用水为医疗用水于生活用水，其中检验废水为 0.5m³/d，门诊病人用水为 0.3m³/d，食堂用水为 0.45m³/d，住宿用水为 0.8m³/d。医护人员用水为 4.08m³/d，住院病人用水 18.75m³/d，为项目用水全部来源于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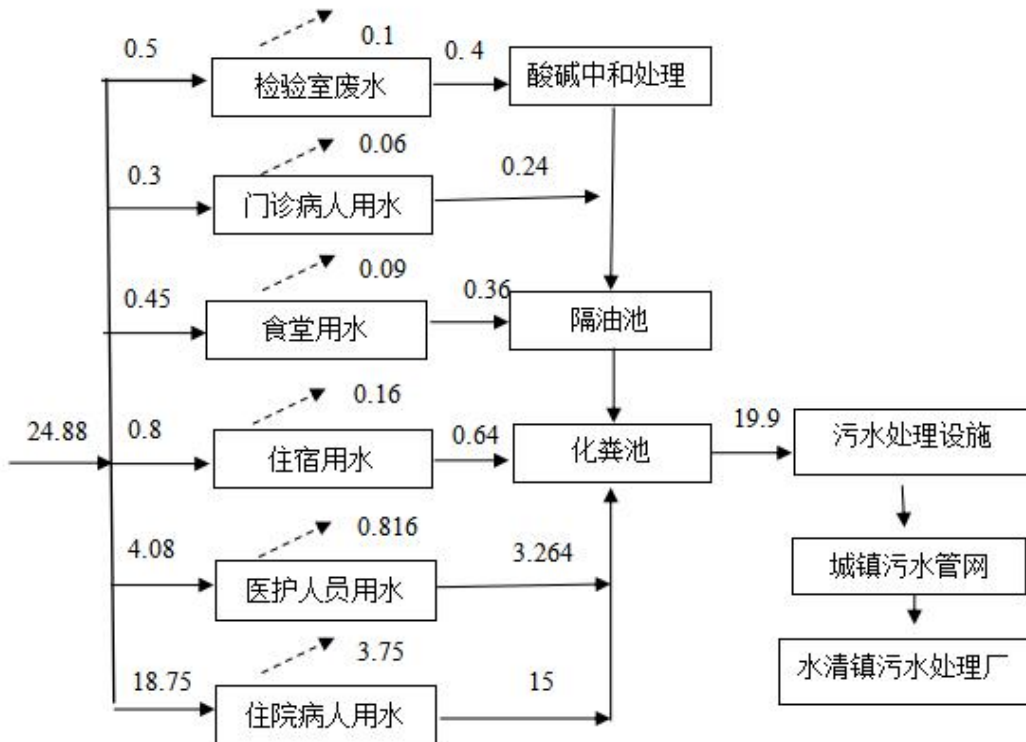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工艺流程简述：

项目为卫生院类医疗项目，主要是为病人提供询医治病的服务，无生产过程存在，运营流程图及产污环节图如下：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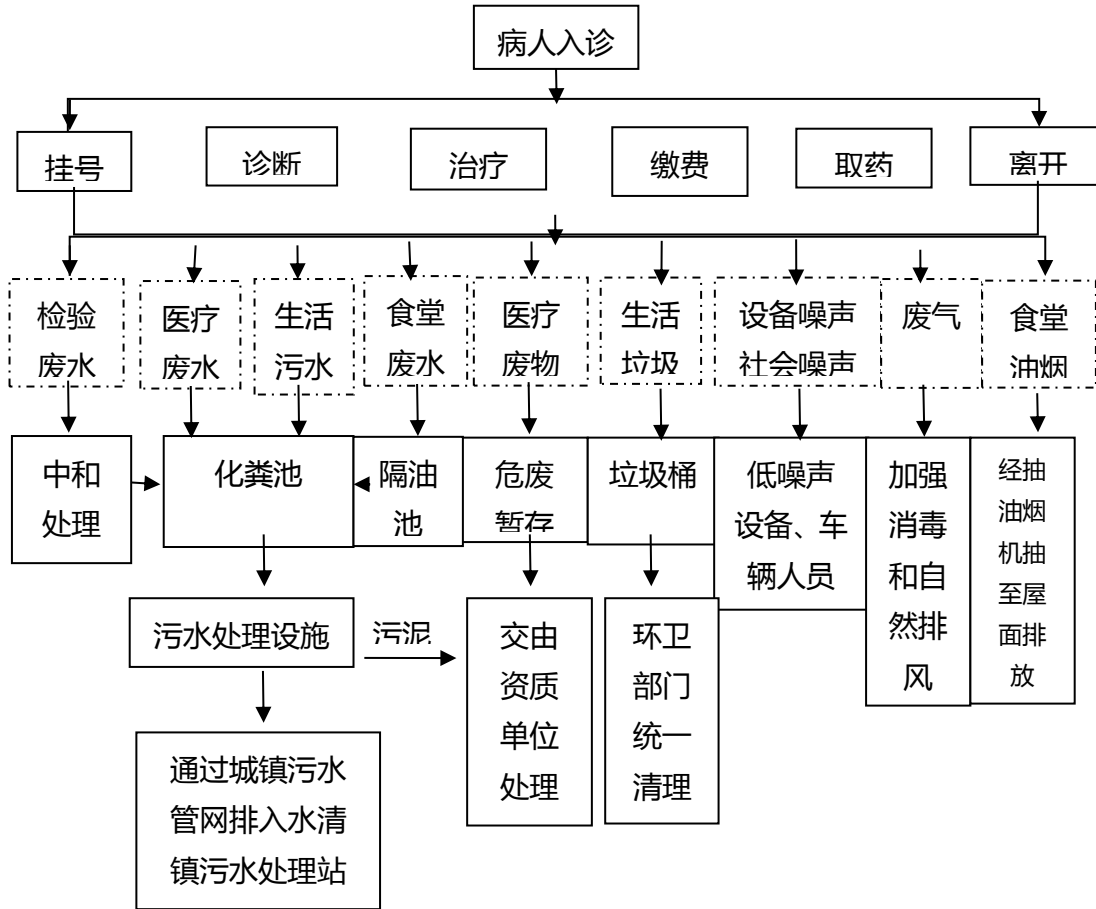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检验室废水；门诊、住院病人废水、医护人员废水。

表 3-1 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

污水种类	主要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检验室废水	PH、COD _{Cr} 、SS、BOD ₅ 、粪大肠菌群	“中和+化粪池+一级强生化处理+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城镇污水管网排入水清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门诊、住院病人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粪大肠菌群	“化粪池+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城镇污水管网排入水清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医护人员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NH ₃ -N	
食堂废水	COD _{Cr} 、SS、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	“隔油池+化粪池+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通过城镇污水管网排入水清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3.2 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检验室废气、浑浊空气及药剂挥发废气、固废暂存室废气及污水处理废气。

表 3-2 项目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检验室废气	有机溶胶、病原微生物气溶胶	检验室中设有通风橱，使用有挥发性试剂的操作均在通风橱中进行，挥发的废气经通风橱收集至楼顶高空排放
浑浊空气及药剂挥发废气	病菌及异味	院内定期消毒杀菌，该废气经收集后引至住楼顶高空排放
固废暂存室废气	存放期间产生异味	暂存室应定期消毒杀菌，加强通风，避免滋生细菌，减少异味的产生
污水处理废气	氨气、硫化氢、氯气	定期喷洒除臭剂
食堂油烟	油烟	抽油烟机处理后高空排放

3.3 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为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及社会噪声。

表 3-3 项目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污染源	位置	降噪设施和措施
设备噪声	院区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音。
社会噪声		临路一侧安装隔音门窗。

3.4 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一般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为医疗废物。

表 3-4 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

类别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污泥	污泥	定期清掏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医疗废物	损伤性废物、感染性废物、药物性废物、病理性废物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宜宾环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废旧输液瓶(袋)、玻璃输液瓶定期交重庆虎贲医用输液瓶回收有限公司回收

3.5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本项目的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本项目三废治理做到了“三同时”，其中环保投资 34.9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的 7%。

表 3-5 项目环保工程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环评要求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施工期环 保措施	设置施工围挡及防尘密目网；渣土运输、防止工地起尘；道路扬尘、洒水；进出车辆冲洗、车箱密封等；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5	/	设置施工围挡及防尘密目网；渣土运输、防止工地起尘；道路扬尘、洒水；进出车辆冲洗、车箱密封等；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5	/
废气	加强院内垃圾收集与管理，设施定期清洗消毒；院内加强通风换气，检验室废气、院内浊气收集至楼顶排放；污水处理厂采用地埋式或布置于单独专用房间内，定期喷洒化学除臭剂	1	营 运 期	加强院内垃圾收集与管理，设施定期清洗消毒；院内加强通风换气，检验室废气、院内浊气加强通风换气；污水处理设置采用地埋式，定期喷洒化学除臭剂	1	/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一套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一套		
废水	新增酸碱中和槽 2 个 0.1m ³	0.2	营 运 期	新增酸碱中和桶 2 个，总容积 0.5m ²	0.1	/
	新建一体化生化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处理能力不低于 25m ³ /d；新建一座隔油池，处理能力不低于 2 m ³ /d；	23		新建一体化生化污水处理设施：“一级强化处理+消毒”处理，处理能力不低于 25m ³ /d；新建一座隔油池，处理能力为 0.5m ³ /d；	20	/
噪声	对噪声源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加强管理，合理布局	0.2	营 运 期	对噪声源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加强管理，合理布局	0.2	/
固废	医疗废物清运处置费	5	营 运 期	医疗废物清运处置费	5	/
	污水处理厂污泥清运处置费	2		污水处理厂污泥清运处置费	2	/
	垃圾收运费用	0.3		垃圾收运费用	0.3	
	池渣清运处置费	0.3		池渣清运处置费	0.3	
	危废暂存室防渗处理等	1		危废暂存室防渗处理等	1	
合计		40		合计	34.9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江安县发展规划，项目对各污染源采取的环保措施合理有效、技术可行，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符合“达标排放、清洁生产、总量控制”的原则，其环境风险在严格执行本环评要求的前提下，能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在严格按照本环评提出的调整建设方案实施、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在江安县江安镇北正街大世界广场二楼建设是可行的。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是否落实	是否可行
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各类污染的处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防止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环境。	企业已落实各类污染的处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均得到合理的处置。	落实	可行
严格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强化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已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强化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落实	可行
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保应急措施，严防各类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企业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保应急措施，未有各类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落实	可行
严格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高度重视环境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履行环境信访维稳主体责任，及时妥善调处环境信访纠纷，切实维护所在区域社会稳定。	企业已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重视环境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履行环境信访维稳主体责任，及时妥善调处环境信访纠纷，切实维护所在区域社会稳定	落实	可行
项目建设必须依法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企业已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投入生产。	落实	可行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了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必须获环境监测资质合格证；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5）监测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6）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审”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6.1 噪声监测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表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19 年)
1#	项目东侧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夜各 1 次/天, 连续检测 2 天	4 月 22 日~23 日
2#	项目南侧外 1m 处			
3#	项目西侧外 1m 处			
4#	项目北侧外 1m 处			

表 6-2 噪声监测方法及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RXYQ-011	声校准器 RXYQ-010

6.2 废气监测

表 6-3 废气监测点位表

类别	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19 年)
无组织 废气	1#	项目所在地 上风向	氨、硫化氢	3 次/天, 连续 检测 2 天	4 月 22 日~23 日
	2#	项目所在地 下风向			
	3#				
	4#				

表 6-4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400 RX-YQ-042	0.01mg/m ³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的监测和分析方法 (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RX-YQ-041	0.001mg/m ³

6.2 废水监测

表 6-5 废水监测点位表

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日期 (2019 年)
水和废水	1#污水处理站进口	PH、悬浮物、COD、 BOD、氨氮、粪大肠 菌群、总氯、动植物 油类	3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7 月 17 日~18 日
	2#污水处理站出口			

表 6-6 废气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项 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 法	GB6920-1986	ST3100 PH 计 RX-YQ-006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DL-801C COD 自动 消解回流仪 RX-YQ-001/002	4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 测定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 与接种法	HJ 505-2009	RX-250 生化培养箱 RX-YQ-016	0.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 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UV2400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RX-YQ-042	0.025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 法	GB 11901-1989	HZK-FA110 万分之 一天平 RX-YQ-045	/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类 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21460 红外分光测 油仪 RX-YQ-018	/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 试 行	HJ/T347-2007	MJX-250-11 霉菌 培养箱 RX-YQ-018	/
总氯	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 定 N,N 二乙基-1,4, 苯二 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722 型可见分光光 度计 RX-YQ-041	0.03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一、验收监测

本次验收监测时间为2019年4月22日~23日、2019年7月17~18日，监测期间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和设备正常运行，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况情况见下表。

表 7-1 工况情况表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检测当天产量	工况百分比 (%)	年生产天数 (天)
2019.04.22	床位	75	65	87	365
2019.04.23			72	96	365
2019.07.17			70	93	365
2019.07.18			68	91	365

验收监测结果

7.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点位	检测结果/浓度 (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19年04月 22日	氨	1#	0.05	0.05	0.05	0.05
		2#	0.06	0.06	0.05	0.06
		3#	0.06	0.06	0.05	0.06
		4#	0.06	0.06	0.05	0.06
	硫化氢	1#	0.002	0.002	0.002	0.002
		2#	0.002	0.002	0.002	0.002
		3#	0.002	0.002	0.003	0.002
		4#	0.002	0.002	0.002	0.002
2019年04月 23日	氨	1#	0.06	0.05	0.05	0.05
		2#	0.05	0.06	0.05	0.05

		3#	0.05	0.06	0.05	0.05
		4#	0.06	0.06	0.06	0.06
	硫化氢	1#	0.002	0.002	0.002	0.002
		2#	0.002	0.002	0.002	0.002
		3#	0.002	0.003	0.002	0.002
		4#	0.003	0.003	0.002	0.003

由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可知，监测点位“1#、2#、3#、4#”的监测项目氨气、硫化氢最大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污水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7.2 废水监测结果

7.2.1 监测结果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浓度 (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pH(无量纲)	1#	2019年07月17日	7.14	7.14	7.17	7.15
		2019年07月18日	7.15	7.17	7.16	7.16
	2#	2019年07月17日	7.28	7.26	7.29	7.28
		2019年07月18日	7.27	7.26	7.28	7.27
悬浮物	1#	2019年07月17日	36	34	36	35
		2019年07月18日	35	34	34	34
	2#	2019年07月17日	30	30	33	31
		2019年07月18日	31	33	32	32
化学需氧量	1#	2019年07月17日	194	191	193	193
		2019年07月18日	193	191	193	192
	2#	2019年07月17日	105	101	105	104
		2019年07月18日	105	103	103	104
五日生化需	1#	2019年07月17日	59.7	57.6	58.3	58.5

氧量		2019年07月18日	57.9	57.9	58.9	58.2
	2#	2019年07月17日	26.4	26.3	25.8	26.2
		2019年07月18日	25.9	26.8	26.6	26.4
氨氮	1#	2019年07月17日	42.0	42.2	41.4	41.9
		2019年07月18日	42.6	41.4	42.0	42.0
	2#	2019年07月17日	20.3	20.1	19.9	20.1
		2019年07月18日	20.1	20.4	20.2	20.2
动植物油	1#	2019年07月17日	1.34	1.49	1.41	1.41
		2019年07月18日	1.38	1.30	1.20	1.29
	2#	2019年07月17日	0.11	0.09	0.11	0.10
		2019年07月18日	0.10	0.11	0.12	0.11
粪大肠菌群 (MPN/L)	1#	2019年07月17日	5.4×10 ⁴	3.5×10 ⁴	5.4×10 ⁴	4.8×10 ⁴
		2019年07月18日	3.5×10 ⁴	3.5×10 ⁴	2.8×10 ⁴	3.3×10 ⁴
	2#	2019年07月17日	2.0×10 ²	4.0×10 ²	2.0×10 ²	2.7×10 ²
		2019年07月18日	5.0×10 ²	5.0×10 ²	3.0×10 ²	4.3×10 ²
总氯	1#	2019年07月17日	0.490	0.496	0.488	0.491
		2019年07月18日	0.492	0.496	0.488	0.492
	2#	2019年07月17日	2.98	2.96	2.94	2.96
		2019年07月18日	2.94	2.96	2.97	2.96

由废水监测结果表可知，2#点污水处理设施出口监测项目 PH、COD、BOD、SS、NH₃-N、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总氯最大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1#监测点位污水处理设施进口不做评价。

7.2.2 污水处理站处理效率

结合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可知，项目主要特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处理效率为 51.4%；氨氮处理效率为 47.2%。

7.3 噪声监测结果

7.3.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结果/等效声级 Leq[dB(A)]		备注
		昼间	夜间	
2019 年 04 月 22 日	1#	55	45	/
	2#	56	46	/
	3#	58	48	/
	4#	57	46	/
2019 年 04 月 23 日	1#	55	46	/
	2#	56	46	/
	3#	58	47	/
	4#	57	45	/

由噪声监测结果表得知，监测点位“1#、2#、3#、4#”的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7.4 总量控制

表 7-4 废水总量符合结果表

类别		环评建议总量	监测计算总量	符合情况
废 水	COD _{Cr}	1.81t/a	0.95t/a	符合
	NH ₃ -N	0.21t/a	0.18t/a	符合
备注		项目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表八 验收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针对 2019 年 4 月 22 日~23 日, 7 月 17~18 日对江安健民医院建设项目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所得结论如下:

8.1 结论

8.1.1 废气

经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 $\text{NH}_3\text{-N}$ 、 H_2S 最大浓度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3 中污水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8.1.2 噪声

项目各厂界监测点昼间最大值均能满足昼夜厂界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8.1.3 固废

项目产生的办公室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污水处理站污泥定期清掏后资质单位处理(目前污泥产生量较少, 还未进行清掏, 待够一定量是在进行清掏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定期交宜宾环洁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废旧输液瓶(袋)、玻璃输液瓶定期交重庆虎贲医用输液瓶回收有限公司回收; 本项目固废能够得到合理处置, 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8.1.4 废水

项目营运期污水通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由场镇污水管网排入水清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8.1.5 总量控制

本项目符合环评预测总量指标, 环评批复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江安健民医院建设项目基本执行了“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了实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得到了合理处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建立了相应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建设期间和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8.2 建议

8.2.1 进一步提高环保总体管理水平，严格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

8.2.2 健全环保风险应急预案，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严防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8.2.3 加大环保设施的日常检查和维护，确保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

8.2.4 加强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进行维护，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安健民医院					建设地点	江安县水清镇水井街 58 号				
	建设单位	江安健民医院					邮编	644229	联系电话	13219502116		
	行业类别	综合医院 Q841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4 年 8 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 年 11 月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4.9	所占比例%	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江安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江环建[2018] 12 号		批准时间	2018 年 1 月 18 日	环评单位	湖南景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20.1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0.2	固废治理(万元)	8.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5.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N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365 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	-	-	9081.2	-	9081.2	9081.2	-	9081.2	-	+9081.2
	化学需氧量	-	26.2	250	0.24	-	-	-	-	0.24	-	+0.24
	氨 氮	-	20.1	/	0.18	-	-	-	-	0.18	-	+0.18
	石 油 类	-	-	-	-	-	-	-	-	-	-	-
	废 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 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氟化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